

#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##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

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3年8月28日在福建省泉州市丰海路南威大厦2号楼22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、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履职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，本着实事求是的态度，在认真审查相关资料后，现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新增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》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公司新增担保额度的审议及决策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——上市公司资金往来、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符合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需要，有利于保障公司稳定发展，提高公司经营效率，担保风险在可控范围内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同意公司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事项。

独立董事：王浩、崔勇、孔慧霞

2023年8月28日